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20

##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31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会人员、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对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可公司2025年度与关联方累计发生3125.9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出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同时,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累计金额不超过2,960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在审议本议案的四名关联董事(谢升、李玉珺、韦浩文、李可)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备查文件: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21

##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公司因业务发展及经营的需要,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下属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发集团”)及其子公司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集团”)广西香料物流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料物流园”)及其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2,960万元人民币(下同)。2025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总计3125.9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4月2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票数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谢升、李玉珺、韦浩文、李可共4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可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并同意202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仅在董事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二)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服务 | 旅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 销售商品等  | 市场价格     | 2,000      | 0.13            | 0          |
|             |            | 销售商品等  | 市场价格     | 100        | 0.16            | 201        |
|             | 香料物流园及其子公司 | 销售商品等  | 市场价格     | 150        | 31.38           | 1003.7     |
|             |            | 小计     |          |            | 2,250           | 32.27      |
| 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 黑五类集团      | 出租房屋   | 市场价格     | 60         | 0               | 0          |
|             | 小计         |        |          | 60         | 0               | 0          |
| 接受关联人业务或服务  | 旅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 酒店服务等  | 市场价格     | 300        | 0               | 0          |
|             | 香料物流园及其子公司 | 酒店服务等  | 市场价格     | 200        | 14.88           | 114.97     |
|             | 小计         |        |          | 500        | 14.88           | 114.97     |
| 承担关联人资产     | 香料物流园及其子公司 | 承租房屋   | 市场价格     | 150        | 23.81           | 96.24      |
|             | 小计         |        |          | 150        | 23.81           | 96.24      |
|             | 合计         |        |          | 2,960      | 70.36           | 3125.9     |

注:1.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实施内部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的调剂)。

2.上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表中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2025年度(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实际发生金额占预计金额比例(%) |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万元)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服务 | 黑五类集团           | 销售黑芝麻等产品 | 201        | 60       | 0.00%            | -56.89%           |   |
|             | 广西容县香料物流产业园有限公司 | 销售黑芝麻等产品 | 80.22      | 200      | 0.04%            | -50.89%           | 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
|             | 香料物流园及其子公司      | 销售黑芝麻等产品 | 20.15      | 100      | 0.01%            | -70.85%           |   |
| 接受关联人业务或服务  | 广西容县香料物流产业园有限公司 | 酒店服务等    | 114.97     | 300      | 0.24%            | -61.68%           |   |
|             | 香料物流园及其子公司      | 酒店服务等    | 114.97     | 300      | 0.24%            | -61.68%           |   |
| 物业承租        | 香料物流园           | 租赁业务(承租) | 96.24      | 150      | 0.07%            | -36.51%           |   |
|             | 小计              |          | 96.24      | 150      | 0.07%            | -36.51%           |   |
|             | 合计              |          | 312.59     | 800      | -                | -60.93%           |   |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6-023

##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一)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25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ST步森”变更为“\*ST步森”。

2.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8号),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000万元至17,000万元;扣除营业收入12,000万元至17,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500万元至4,900万元;利润总额:900万元至1,3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0万元至1,3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90万元至1,39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计工作正在正常有序开展,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每一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并说明相关情况。

根据上述规定的要求,同时为了方便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计进度,公司将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2025年度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6年4月20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及北京国瑞嘉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瑞嘉盛”或“会计师”)就2025年度相关审计进展、关键审计事项等事项进行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密切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其他事项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35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及债务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诉讼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于近日收到了起诉状、应诉通知书等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1.诉讼机构名称:文安县人民法院

2.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文安县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廊坊荣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案件概述:

原告与被告签订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合同,现原告认为,被告未能履行到期债务,故而成讼。

4.原告主要诉讼请求:

5.请求被告向原告偿还:2,604万元及利息、诉讼费用等。

6.诉讼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在进行中。

(二)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其他未达到申报披露标准的新增诉讼事项主要为借款合同纠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等,涉及总金额约1.08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

公司正在与相关方积极沟通,力争妥善解决上述诉讼事宜。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可能影响

鉴于本次诉讼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其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将持续跟进诉讼进展,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债务事项

受市场环境以及运营资金紧张的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公司发生新增到期未支付的债务本金2.47亿元。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金融机构及债权人协商事宜。

公司对债权人、股东和社会各界负责的态度,以现金流为主线,在地方政府和金融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如适用)  | 公司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从各方关联交易方面考虑,对其上限进行预计,因此会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以上交易为正常经营行为且发生的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如适用) |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系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谨慎开展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频率,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1.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容铸标

(2)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3)住所:南宁市良庆区平乐大道10号商务街2号楼

(4)经营范围:从事自治区人民政府和自治区国资委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管理与经营、资产重组等相关业务;旅游基础设施、文化传媒、贸易业的投资、管理、咨询;对城镇供水、污水垃圾处理、市政公用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管理、咨询;县以上人民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土地征收、拆迁、整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股权结构:广西壮族自洽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67%,广西国际控股(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3%。

(6)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总资产    | 6,751,871.58 |            |
| 净资产    | 2,810,308.67 | 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 主营业务收入 | 729,848.42   |            |
| 净利润    | 10,593.16    |            |

(7)经查询,旅发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法定代表人:韦清文

(2)注册资本:26,528万元

(3)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资产评估;企业管理;资产管理。

(4)住所:容县容州镇城西西路299号

(5)股权结构:韦清文持股34.1049%;李汉荣持股28.7252%;李汉朝持股28.636%;韦清海持股4.156%;李玉玉持股0.8312%;李玉玉持股0.8312%;李宛儒持股0.8312%;甘智持股0.4156%;李淑娟持股0.4156%;梁日乾持股1.0197%;李玉琦持股0.0332%。

(6)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总资产    | 86,311 |            |
| 净资产    | 64,260 | 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 主营业务收入 | 0      |            |
| 净利润    | 30,334 |            |

(7)经查询,黑五类集团因不履行(2025)黔1122案件的义务,被南宁市新城区区人民法院列入被执行人。

3.广西香料物流产业园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玉宇

(2)注册资本:5,060.50万元

(3)经营范围:交易市场建设;贸易;粮食仓储、仓储服务;配送服务(除危险品);房地产开发。

(4)住所:容县容州镇侨乡大道8号

(5)股权结构:广西容县沿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99.0001%,郝永胜持股0.9999%。

(6)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总资产    | 51,525 |            |
| 净资产    | 80     | 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 主营业务收入 | 5,786  |            |
| 净利润    | -589   |            |

(7)经查询,香料物流园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八)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旅发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康养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黑五类集团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香料物流园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氏家族控制的,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存在关联关系的公司,前述公司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关联方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能按交易合同约定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根据上述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不存在履约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原则

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原则,按市场价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均根据市场行情、经营需要在遵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的前提下,与对方协商确定交易内容和交易金额,达成实际交易前与关联方签订了相应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活动开展过程中发生的业务交易(如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接受关联方的酒店服务业务等);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2.根据上述预计,公司与关联方2026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采购金额的比例小,公司不因此类交易而与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交易风险。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客观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30

##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129.94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44.94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85.00亿元(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合作养殖户、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中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5.3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16%。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25.12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27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智农”)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详见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2025-076)。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为广西京基智农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深东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额度   | 经审计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 尚余可用担保额度 |
|-----|--------|--------|---------|--------|-----------|----------|
| 公司  | 广西京基智农 | 中行深东支行 | 50,000  | 10,000 | 10,000    | 40,000   |

本次担保发生额在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   | 注册资本      | 成立日期        | 地址                         | 法定代表人 | 主营业务                |
|--------|-----------|-------------|----------------------------|-------|---------------------|
| 广西京基智农 | 100,000万元 | 2019年01月29日 |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笋岗西路一百六十八号A座7101 | 吴志君   | 禽畜养殖、生鲜肉类制品的销售、食品加工 |

(二)担保对象股权结构

京基智农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数据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721,377.81       | 761,077.60       |
| 负债总额 | 632,056.97       | 636,807.52       |
| 净资产  | 89,320.83        | 124,270.08       |
| 营业收入 | 389,931.98       | 286,725.29       |
| 净利润  | 58,056.67        | 34,948.24        |
| 净利润  | 58,056.67        | 34,948.24        |

(四)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京基智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行深东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

保证人(甲方):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债务人: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

2.主债权:《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至该协议及补充协议或补充所担保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的前述期间,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主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

3.担保范围最高债权额:本合同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罚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债权人所应承担的费用,也属于主担保债权,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上述确定的其他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全部,一并或对个别保证人主张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系为了满足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确保下属公司经营的顺利进行,推进其业务稳步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担保发生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大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129.94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44.94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85.00亿元(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者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合作养殖户、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中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5.3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16%。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25.12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27亿元。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33

##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表决权部分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朱凤霞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东莞市新世紀科教拓展有限公司和杨志茂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6年3月5日14时至2026年3月6日14时止在广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f.taobao.com)公开拍卖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东朱凤霞女士所持的公司合计6,300万股股份。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上述被拍卖股份成交25,250万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被重锤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29)。

今日,公司收到朱凤霞女士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上述成交的被拍卖股份中的91,400万股股份已于2026年4月1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 基本信息    | 朱凤霞、东莞市新世紀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杨志茂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朱凤霞、东莞市新世紀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杨志茂                        |
| 住所      |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东莞凤岗镇田东三路966号数码时代广场1801单元(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

权益变动期间:2026年4月1日

股票种类:流通股

变动类型(可选):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 □ 其他(√)(可多选)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